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第三屆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

110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3 月 11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地點：Cisco Webex 線上會議(會議號：2515 786 2337；密碼：1021)

主席：陳校長明飛

紀錄：梁玉怡

出席委員：林委員千惠、武委員東星、邱委員創乾、侯委員禎塘、唐委員傳義、陳委員明飛、陳委員繁興、蘇委員炎坤（依姓名筆畫順序）

請假委員：林委員豪鏘、曾委員育民、楊委員振昇

列席師長：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溫主任秘書嫩純、陳教務長良瑞、耿學務長全福、黃總務長啟炎、林研發長宗岐、李國際長漢文、伍圖資長朝欽、師資培育中心賴主任翠媛、教學卓越中心林主任泱蔚、校務研究中心何主任明華、特教系陳主任怡慧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

案由一：師資培育中心提「110 年度師資培育自我評鑑結果」，報請公鑒。

說明：本校業於 110 年 11 月 29 及 30 日辦理中等學校及特殊教育（班）師資類科內部評鑑實地訪評，評鑑委員提出中等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自我評鑑評語表，師資培育評鑑基本指標、關鍵指標及六大項目全數通過。

附件：

一、師資培育自我評鑑結果（中等）。

二、師資培育自我評鑑結果（特教）。

決定：備查。

案由二：師資培育中心提「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評語表回應說明」，報請公鑒。

說明：

一、依據 110 年 11 月 30 日評鑑評語表辦理並經 110 年 12 月 27 日自我評鑑推動小組會議審議通過。

二、本校 110 學年度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評語表回應說明如附件。



附件：

- 一、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評語表回應說明（中等）。
- 二、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評語表回應說明（特教）。

決定：備查。

參、討論事項

案由：師資培育中心提「師資培育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10 年 12 月 21 日高教評鑑中心基金會高評字第 1101001491 號函辦理。
- 二、本校應於 111 年 3 月 31 日前繳交師資培育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等相關文件至高教評鑑中心。

擬辦：審議通過後，於 111 年 3 月 31 日前繳交相關資料至高教評鑑中心。

附件：

- 一、師資培育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中等）。
- 二、師資培育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特教）。

委員意見：

1. 陳繁興委員：

- (1) 第 27 頁第三項「由於中等學校教師缺額偏少，以至於降低各系所報考修習教育學程的意願，建議學校訂定合宜辦法，鼓勵學生報考教育學程」，及第 30 頁第一項第一點「該師資類科對師資生所要任教學科教知能的學習上較偏重知識學習成效之預期。建議宜增加對師資生教學技能學習之期望」，建議能有更具體、更積極之回應。
- (2) 請調整評鑑評語表回應說明及報告書之中英文及數字格式。
- (3) 第 42 頁編號 28「培育中心 107 學年度第 2 次中心會議」，請補缺漏字及確認第 1 次中心會議資料。
- (4) 請調整第 67 頁第七項「本校教育實習學生分布情形與實習成績表現分析」分析結果之區域性文字。
- (5) 建議第 68 頁表 4-2-1 表頭名稱，應互相對應。
- (6) 第 130 頁表 4-1-2「師資生資料分析事項表」中，特教系入學管道應不會有四技二專推薦甄選，建議刪除。
- (7) 請檢視並修正師培中心網頁之法規內容。

2. 侯禎塘委員：

- (1)建請兩單位的評鑑評語表回應說明之格式一致。
- (2)請檢視委員提出的缺失或未來發展意見，是否符合基本指標及關鍵指標，並適切回應；另委員提出之改善建議事項，亦請具體化回應。
- (3)需再檢視評鑑結果報告書與自我評鑑計畫書之一致性。

決議：請師培中心及特教系依據委員建議修正。

肆、委員指導及意見交流

1. 唐傳義委員：鼓勵學校申請教育部數位學伴計畫，透過大手牽小手，去偏鄉學校服務，從中學習教學及行動體驗，提升其核心價值。
2. 蘇炎坤委員：
 - (1)師資培育固然對師範大學很重要，但為因應少子化，建議學校亦可培育學生第二專長。
 - (2)成功大學成立半導體學院，有關其學位學程、微學分、推廣教育等，可與彰師大合作攜手培育優秀人才。
3. 武東星委員：師培法規繁多且嚴謹，行政同仁業務相對較繁重，盼能盡量做到行政減量。
4. 邱創乾委員：第 30 頁第二項「該師資類科在未來可以持續辦理相關活動，以提升師生國際化」，建請強化實際行動方案，主動發掘潛在學生。
5. 陳繁興委員：工學院曾經參加工程教育國際認證，希望未來能繼續參與，俾能吸引更多優秀學生。

伍、散會(11 時 17 分)